

# 山东省荣成市人民法院

## 决 定 书

(2025)鲁1082破11号

2025年1月9日，本院作出(2025)鲁1082破申11号民事裁定书，依法受理债权人许祖龙申请山东九顶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破产重整一案，经摇号的随机方式公开产生管理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十三条、第二十二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企业破产案件指定管理人的规定》第二十条、第二十七条之规定，现指定山东北斗星辰律师事务所担任山东九顶滨海旅游集团有限公司管理人。

管理人应当勤勉尽责，忠实执行职务，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规定的管理人的各项职责，向人民法院报告工作，并接受债权人会议和债权人委员会的监督。管理人职责如下：

- (一) 接管债务人的财产、印章和账簿、文书等资料；
- (二) 调查债务人财产状况，制作财产状况报告；
- (三) 决定债务人的内部管理事务；
- (四) 决定债务人的日常开支和其他必要开支；
- (五) 在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之前，决定继续或者停止债务人的营业；
- (六) 管理和处分债务人的财产；
- (七) 代表债务人参加诉讼、仲裁或者其他法律程序；
- (八) 提议召开债权人会议；
- (九) 人民法院认为管理人应当履行的其他职责。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日